证券代码：601858　　证券简称：中国科传　　公告编号：2024-006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委托方：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赎回现金管理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继续进行现金管理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赎回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

继续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

赎回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及产品期限：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30327 期

继续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及产品期限：中信银行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2271 期

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类约定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和通知存款，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收益波动。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3 年 4 月 23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中信银行购买了 27,500 万元单位大额存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单位大额存单已部分赎回，累计收回本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取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535.53 万元；本次收回本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取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301.53 万元，募集资金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前次赎回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本次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实际起息日期	实际赎回日期	实际赎回本金	实际收益（万元）
中信银行	单位大额存单	中信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30327 期	10,000.00	2023-4-23	2024-3-27	10,000.00	301.53
合计			10,000.00	/	/	10,000.00	301.53

二、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继续进行现金管理。

（二）现金管理金额

人民币 10,0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四）投资方式及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1.中信银行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2271 期

受托方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中信银行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2271 期
产品金额	10,000 万元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存款币种	人民币
预期年化收益率	1.05%-2.45%
成立日	2024-03-29
起息日	2024-03-29
到期日	2024-06-26
产品期限	89 天
收益分配方式	本金及收益于产品到期日后 0 个工作日内根据实际情况一次性支付，如中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的投资管理人为中信银行。中信银行按照本产品说明书约定的联系标的进行投资和管理。
是否构成关联关系	否

以上投资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类约定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和通知存款，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四、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风险可控，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规范运行以及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投资产品，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操作，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现金管理产品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审计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678,853.94	657,667.18
负债总额	190,249.57	160,61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2,846.63	491,12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26.00	0.52

（二）财务指标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 59,686.84 万元的比例为 16.75%，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中信大额存单	7,500.00	-	-	7,500.00
2	招商大额存单	10,000.00	10,000.00	287.08	
3	交行结构性存款	6,500.00	6,500.00	125.49	0.00
4	招商结构性存款	30,000.00	30,000.00	251.51	0.00
5	交行结构性存款	6,500.00	-	-	6,500.00
6	招商结构性存款	30,000.00	-	-	30,000.00
7	中信大额存单	10,000.00	10,000.00	234.00	0.00
8	中信结构性存款	10,000.00	-	-	10,000.00
9	招商大额存单	10,000.00	-	-	10,000.00
10	中信大额存单	10,000.00	10000.00	301.53	0.00
合计		130,500.00	66,500.00	1,199.61	64,000.00
目前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含本次）				74,000.0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6,000.00	
募集资金总现金管理额度				80,000.00	

七、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收益波动。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191　　证券简称：望变电气　　公告编号：2024-023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望变电气”）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以通讯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以通讯方式出席的有 9 人），会议由董事长杨泽民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望变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4-005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质押股份存在违约风险及涉及诉讼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悉，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已就公司股东李广元质押融资合约违约事项向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及相关说明

根据公司目前了解的情况，公司股东李广元在国元证券的三笔质押融资合约构成违约，国元证券已向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融资人李广元及保证人李广胜提起诉讼，后续存在国元证券对李广元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违约处置的风险。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系统查询结果，李广元质押在国元证券的公司股票数量为 55,2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41.43%，占公司总股本的 8.88%。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针对公司股东李广元的部分股份质押已到期未能按时归还债务而构成业务违约的事项，经多方积极沟通，现已确定由四川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乐山高新创新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成都祖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或乐聚力三期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企业拟收购公司股东李广元的所有债权并进行债权清收处置（以下简称“方案”）。目前，上述合伙企业已完成设立，正在与国元证券积极沟通，推进方案有关的债权转让协议等相关事宜。

二、风险提示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李广元持有公司股份 133,250,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1.44%，其中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93,2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9.94%，占公司股份总数 15.00%。

2、上述诉讼事项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3、公司控股股东李广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3
债券代码：113574　　债券简称：华体转债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3 月 27 日、3 月 28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核实，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3 月 27 日、3 月 28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不存在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不存在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经自查，并经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者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4-016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现金管理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202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000 万元向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兴业证券兴动系列二元浮动收益凭证第 143 期（福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现上述产品已到期赎回，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产品期限	实际年化收益率	到期赎回情况	
					本金金额	收益金额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兴动系列二元浮动收益凭证第 143 期（福州）	6,000.00	94 天	2.40%	6,000.00	37.08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5208　　证券简称：永茂泰　　公告编号：2024-016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全资子公司安徽永茂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贷款本金人民币 5,5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3 月 27 日，实际尚未发生借款，公司对安徽零部件的担保余额（担保项下实际取得借款额）为 18,49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近日，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安徽广德农村商业银行（以下简称“银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安徽永茂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零部件”）在该银行申请的人民币 5,500 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拟对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永茂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不超过 4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对安徽零部件提供最高额不超过 4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对安徽永茂泰铝业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不超过 2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8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安徽永茂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2 年 12 月 26 日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22059735749 1

4、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徐宏

6、住所：安徽省广德市广德经济开发区（东区）大溪路 9 号

7、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8、主要股东：公司直接持股 88%，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永茂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持股 12%

9、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9 月
资产总额	118,997.18	116,446.47
负债总额	77,484.82	72,421.39
净资产	41,512.36	44,025.07
营业收入	73,959.91	58,811.94
净利润	1,522.91	2,512.71

注：2022 年数据已经年审会计师审计，2023 年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的主债权：安徽零部件与银行签订的编号为 5943491220240011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5,500 万元整。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9 年 3 月 28 日。

（二）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如果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包括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安徽零部件应向银行支付的其他款项，银行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安徽零部件提供，担保所涉银行贷款系为满足安徽零部件支付工程款及购买设备需要，鉴于安徽零部件当前的经营状况以及资产负债水平，本次担保的风险相对可控，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4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余额（担保项下实际取得借款额）总计为人民币 51,78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207,314.64 万元）的 24.98%；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0,28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24.25%；其余均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上述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股票代码：601598　　股票简称：中国外运　　编号：临 2024-018 号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第一个行权期首次行权结果暨股份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21,017,064 股

● 行权登记时间：2024 年 3 月 27 日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1 年 11 月 29 日，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监事会 2021 年度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期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期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2022 年 1 月 7 日，公司通过内部网站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2022 年 1 月 7 日至 2022 年 1 月 16 日止。公示期满，公司未收到针对本期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监事会对本期激励计划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2 年 1 月 21 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2]31 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4、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相关事宜。

5、2022 年 1 月 25 日，公司依次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监事会 2022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以 2022 年 1 月 25 日为授予日，向 186 名激励对象授予 7,392.58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授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 年 3 月 1 日，公司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 7,392.58 万份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手续。

7、2022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监事会 2022 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派发 2021 年度股息，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8 元（含税），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对行权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将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4.29 元 / 股调整为 4.11 元 / 股。

8、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监事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已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派发 2022 年中期股息，每股派发现金 0.10 元（含税），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对行权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将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4.11 元 / 股调整为 4.01 元 / 股。

9、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监事会 2023 年度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已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和 2023 年 10 月 19 日派发 2022 年度现金股息（含税 0.10 元 / 股）、2023 年中期现金股息（含税 0.145 元 / 股），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对行权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将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4.01 元 / 股调整为 3.765 元 / 股。

10、2024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监事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以及《关于拟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 176 名激励对象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且公司拟对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 4,698,959 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已于 2024 年 2 月 2 日完成。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 21,017,064 股，激励对象具体行权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名称	本次行权数量（股）	本次行权占已授予期权总量的百分比（注 1）
宋　嵘	执行董事、总经理	100,000	0.14%
王久云	财务总监	60,000	0.08%
李世磁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0,000	0.08%
高　翔	副总经理、首席数字官	60,000	0.08%
王笃鹏	副总经理	60,000	0.08%
汪　剑	副总经理	60,000	0.08%
田　雷	总法律顾问	80,000	0.11%
小计		480,000	0.65%
其他激励对象小计（166 人）		20,537,064	27.78%
总计（173 人）		21,017,064	28.43%

注 1：于授予日（2022 年 1 月 25 日）本公司共授予 73,925,800 份股票期权。

（二）本次行权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行权人数：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合计为 173 人。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登记日期：2024 年 3 月 27 日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流通数量：21,017,064 股

（三）本次行权所涉及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7,294,216,875	0	7,294,216,875
总计	7,294,216,875	0	7,294,216,875

因本次用于行权的股票均来源于公司已回购的 A 股普通股股票，本次行权前后，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总数不发生变化；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票数相应减少 21,017,064 股。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XYZH/2024BJAA5B0139），截至 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已收到 173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行权资金 79,129,307 元。由于本期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的 A 股普通股股票，本次行权后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不变，仍为 7,294,216,875 元。

本次行权向激励对象转让 21,017,064 股股票已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五、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行权不涉及发行新股，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

六、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4-021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3 月 2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18,746,34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867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王天明先生主持。

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4 人，董事艾轶伦、蒙小亮、韩旭斌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张乙集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高管杨宇、黄廉宏、冯江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海南橡胶关于与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4,471,325	99.5937	263,000	0.4063	0	0.0000

2、议案名称：海南橡胶关于重新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07,746,049	99.6097	11,000,300	0.3903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董事候选人：杨宇	2,818,565,055	99.9935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海南橡胶关于与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64,471,325	99.5937	263,000	0.4063	0	0.0000
3.01	董事候选人：杨宇	196,553,031	99.9078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事项均审议通过，无特别决议议案。关联股东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议案 1 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海南晋世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悦笛、覃坤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4-022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和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海南橡胶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杨宇先生当选为公司董事，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同步。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附件：人员简历

杨宇：男，1972 年 10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国际商务师。2018 年 1 月至今，任合盛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区首席代表，期间先后兼任合盛天然橡胶（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海南中化橡胶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西双版纳中化橡胶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玺美橡胶制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海胶橡胶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2023 年 3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海南橡胶副总经理；2023 年 11 月至今，兼任天然橡胶产业创新联盟秘书长；2024 年 2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海南橡胶总经理；2024 年 3 月至今，任海南橡胶董事、总经理。

证券